

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,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在浙江、山西、贵州、北京设立分公司。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此次设立分公司为董事会审议权限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拟设立分支机构基本情况

(一)拟设立浙江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1. 分支机构的名称: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(暂定名)
2. 分支机构的性质: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3. 营业场所:浙江省
4. 经营范围:体育器材、健身器材、体育场馆座椅、看台、舞台、影视道具、塑胶跑道、升降平台、电子显示设备、电子计时设备、文体用品及相关产品的销售(暂定)
5. 分支机构负责人:周照明

上述拟设立分公司的名称、营业场所、经营范围等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(二)拟设立山西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1. 分支机构的名称: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(暂定名)
2. 分支机构的性质: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3. 营业场所:山西省
4. 经营范围:体育器材、健身器材、体育场馆座椅、看台、舞台、影视道具、塑胶跑道、升降平台、电子显示设备、电子计时设备、文体用品及相关产品的销

售（暂定）

5. 分支机构负责人：施明

（三）拟设立贵州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1. 分支机构的名称：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（暂定名）

2. 分支机构的性质：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3. 营业场所：贵州省

4. 经营范围：体育器材、健身器材、体育场馆座椅、看台、舞台、影视道具、塑胶跑道、升降平台、电子显示设备、电子计时设备、文体用品及相关产品的销售（暂定）

5. 分支机构负责人：刘岳

（四）拟设立北京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1. 分支机构的名称：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（暂定名）

2. 分支机构的性质：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3. 营业场所：北京市

4. 经营范围：体育器材、健身器材、体育场馆座椅、看台、舞台、影视道具、塑胶跑道、升降平台、电子显示设备、电子计时设备、文体用品及相关产品的销售（暂定）

5. 分支机构负责人：张华

三、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对本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设立目的

利用公司技术、品牌、渠道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区域，扩大公司影响力。

（二）对本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公司设立分公司，有利于公司在相关区域内业务的做大做强，扩大市场占有率，全面提升“金陵体育”品牌在相关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。公司可以有效地防范和控制风险，因此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本次设立分支机构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7日